

原民族語言發展法

「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」，歷經十二年，這部攸關原住民族語言保存及發展的法律，終於完成三讀，不僅回應族人對族語權利保障的期待，更讓政府推動原住民族歷史正義及轉型正義的重大工程，往前邁進一大步。

以下針對法案重點說明如下：

一、

確立原住民族語言國家語言地位

法案第一條明定原住民族語言為國家語言，確保原住民族的語言地位。

二、

族語老師專職聘任

將現行以鐘點費計算支付族語老師薪資的方式，改為專任並以月薪方式支付薪資，改善目前族語老師面臨待遇偏低的困境。

三、

公文採中文、族語雙語並列方式書寫

原住民族地區 55 個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得以使用族語書寫公文書，更提高族語的使用機會與場域。

四、

成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

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教材、教學方法、教具研發、語文資料蒐集、政策分析及原住民族語言著作出版等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事項，為積極保存及發展原住民族語言而努力。

五、

族語能力成為「競爭優勢」

本法施行三年後，原住民參與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、公費留學考試，應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；公家機關及學校等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進用人員時，應優先僱用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者，帶動全面學習族語的風氣。

六、

強化族語推動力度

規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、原住民族地區及原住民人口一千五百人以上之非原住民族地區之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，應設置族語言推廣人員，預估將於全國設置至少 135 名族語推動員，且將協助 16 族語別成立族語推動組織，完備族語推動組織，強化族語推動力度。

發稿單位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族語認證升學加分制度

談到族語認證，相信許多原住民朋友都不陌生，尤其是我們這一代的人絕對都非常熟悉，是我們在升學途中絕對會遇到的一個「考試」。

首先先來談論族語認證前與認證後的差別好了！通常通過族語認證後的同學，不論在學測、統測或指考當中，與未參與族語認證的同學相比，幾乎具有絕對性的優勢：經過族語認證後的同學在學測、統測上會被優先錄取，而在登記分發或指考方面則會比未參加者多出 25% 分數，也就是從 10% 增加為 35%。而目前國內的升學優惠制度已從過往的排他性變成內含性，簡言之就是不影響到非原住民同學的權益，而是具有原住民身分的同學之間相互競爭，所以通過與未通過族語認證者的差別就在於此。